汎宇電商股份有限公司
電子發票 B2B/B2C 中介文字檔說明 MIG 版

修訂表：

日期	修改摘要	修訂者
2017/09/22	初版	Lydia
2017/09/29	長度及必要欄位修正	Lydia
2017/10/05	(1) 檔案名稱加上清楚的說明 (2) 增加分支機構配號及空白發票字軌	Lydia
2024/10/16	MIG 4.0 的異動	Lydia
2025/02/19	MIG4.1 的異動	Lydia

內容

一、 文件目的 1
二、 檔案名稱定義 2
三、 檔案位置 2
四、 檔案內容定義 2
五、 欄位處裡規則 2
（一） 因應 MIG 4.1 訊息，針對文字檔異動，作以下條列說明..... **錯誤！尚未定義書籤。**
（二） 發票表頭欄位定義 3
（三） 發票表身欄位定義 6
（四） 折讓單表頭欄位定義 6
（五） 折讓單表身 8
（六） 分支機構配號表頭 8
（七） 分支機構配號表身 9
（八） 空白未使用字軌表頭 9
（九） 空白未使用字軌表身 9

一、 文件目的

本說明針對營業人產生的電子發票 B2B/B2C 中介文字檔進行詳細說明。營業人需將文字檔放入指定資料夾，由汎宇提供的程式進行解析，轉入中介檔資料庫後，經由汎宇 Turnkey 傳送至汎宇電子發票加值服務平台。

二、 檔案名稱定義

- 檔案名稱格式：INVTEXT_統編_日期時間
 - INVTEXT (7 碼)：用於識別檔案類型。
 - 統編 (8 碼)：營業人統一編號。
 - 日期時間 (12 碼)：格式建議為 YYMMDDHHMMSS。
- 範例：
 - INVTEXT_23997652_071201160000

三、 檔案位置

預設檔案放置於 C:\JUVC\TEXTFILE，可通過修改設定檔進行變更。

四、 檔案內容定義

1. 檔案包含完整的發票資訊架構或折讓單資訊架構，每個架構由表頭和表身組成。
2. 每檔案可包含多筆記錄，請依發票號碼排序。
3. 檔案編碼格式為 UTF-8。
4. 資料行的分隔符號為「@|@|」。
5. 根據「MIG 訊息編號」 欄位判斷是否開立或作廢。

五、 欄位處裡規則

- **必要欄位**：M（必填），O（選填）。
- **欄位長度不得超過規定上限。**
- **欄位型態為數字時，長度包含小數位數。**

 例: 長度為[21,6] 表示 該欄位含小數在內總長 21 位，小數點以下可有 6 位
- **文件區塊及資料代碼**

文件區塊	資料代碼
發票表頭	I
發票表身	ID
折讓單表頭	A
折讓單表身	AD
分支機構配號表頭	R
分支機構配號表身	RD
空白未使用字軌表頭	B
空白未使用字軌表身	BD

(一) 發票表頭欄位定義

序號	中文名稱	欄位型態	長度	必要欄位		備註
				開立	作廢/註銷	
1.	資料代碼	String	1	M	M	固定值 'I'
2.	MIG 訊息編號	String	5	M	M	開立:A0101、F0401(A0401、C0401) 作廢:A0201、F0501(A0501、C0501) 註銷: F0701 (C0701)
3.	發票號碼	String	10	M	M	
4.	發票日期	String	8	M	M	格式：YYYYMMDD 西元年
5.	發票時間	String	8	M		HH:MM:SS
6.	賣方統編	String	8	M	M	
7.	賣方名稱	String	60	M		
8.	賣方地址	String	100	M		
9.	賣方負責人	String	30	O		
10.	賣方電話號碼	String	26	O		
11.	賣方傳真號碼	String	26	O		
12.	賣方電子郵件地址	String	400	O		
13.	賣方客戶編號	String	20	O		
14.	賣方營業人角色註記	String	40	O		
15.	買方統編	String	10	M	M	B2B：買方營業人統一編號 B2C：買受人不為營業人，請填入 10 個 0
16.	買方名稱	String	60	M		B2B：買方營業人名稱。 B2C： (1) 業者通知消費者之個人識別碼資料，大平台規定可填資料: ➢ 消費者名稱 ➢ 列印電子發票證明聯或使用會員載具以外之載具儲存雲端發 票，該張發票之個人識別碼同隨機碼 ➢ 使用會員載具儲存雲端發票，該張發票應規劃個人識別碼資 料，供消費者查閱平台之發票資訊 ➢ 個人識別碼不允許填 0、00、 000 及 0000，可填例如：會員載具末四碼；會員電子郵件前四碼等；請自行規劃 (2) 買受人為營業人，但不能填入買方公司名稱，請填

						買方統一編號
17.	買方地址	String	100	O		
18.	買方負責人姓名	String	30	O		
19.	買方電話號碼	String	26	O		
20.	買方傳真號碼	String	26	O		
21.	買方電子郵件地址	String	400	O		汎宇加值中心：如有輸入會有 EMAIL 方式通知 B2B:含發票 PDF,B2C:僅有 EMAIL 通知
22.	買方客戶編號	String	20	O		發票列印及沖銷用
23.	買方營業人角色註記	String	40	O		營業人角色的註記說明
24.	保留欄位	String	10	O		移除發票檢查碼欄位，改為保留欄位
25.	買受人註記欄	String	1	O		1：得抵扣之進貨及費 2：得抵扣之固定資 3：不得抵扣之進貨及費用 4：不得抵扣之固定資產
26.	總備註	String	200	O		汎宇加值中心： b2b 發票會列印在 pdf 的發票上之總備註 b2c 發票會列印在 QRCode 的下方
27.	通關方式註記	String	1	O		1：非經海關出口 2：經海關出口(若為零稅率發票，此為必填欄位)
28.	沖帳別	String	2	O		
29.	相關號碼	String	20	O		
30.	發票類別	String	2	M		07：一般稅額計算之電子發票 08：特種稅額計算之電子發票
31.	彙開註記	String	1	O		
32.	捐贈註記	String	1	M		0：非捐贈發票 1：捐贈發票
33.	買受人簽署適用零稅率註記	String	1	O		1：符合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第 7 條第 4 款規定(買受人為保稅區營業人) 2：符合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第 7 條第 7 款規定(買受人為遠洋漁業營業人) 3:符合自由貿易港區設置管理條例第 28 條第 1 項第 1 款及第 4 款規定(買受人為自由貿易港區營業人)
34.	載具類別號碼	String	6	O		共通性載具： 手機條碼 3J0002 自然人憑證條碼 CQ0001 消費通路載具： 悠遊卡 1K0001 iCash 2G0001

35.	載具顯碼 id	String	400	O		填入載具外顯碼號碼，卡片上載列之卡片號碼資訊。 若紙本電子發票已列印註記為 Y，此欄位必須為空白
36.	載具隱碼 id	String	400	O		填入載具內碼號碼，營業人應載入讀取工具所讀取之原始資訊。 若紙本電子發票已列印註記為 Y，此欄位必須為空白
37.	紙本電子發票已列印註記	String	1	O		C0401 必填；PrintMark=Y: 已列印，N:未列印(不可放空字串) PrintMark 為 Y 時載具類別號碼,載具顯碼 ID,載具 隱碼 ID 必須為空白,捐贈註 記必為 0。 消費者使用手機條碼索取含 買方統編發票，則不論是否已 列印紙本，其載具類別號碼、 載具顯碼 ID 和載具隱碼 ID 皆為必填
38.	發票捐贈對象	String	10	O		若捐贈註記為 1，發票捐贈對象不應為空白。 捐贈對象統編、或愛心碼
39.	發票防偽隨機碼	String	4	O		C0401 必填, 交易當下隨機產生，4 位數值，少於 4 位者踢退
40.	應稅銷售額合計(新台幣)	Number	20,7	M		課稅別 = 1(應稅) 時填入發票銷售額，若其它課稅別請填 0 1.境外電商營業人得以外幣列示 2.以新臺幣列示應為整數 3.不應為負數
41.	免稅銷售額合計(新台幣)	Number	20,7	M		課稅別 = 3(免稅) 時填入發票銷售額，若其它課稅別請填 0 1.境外電商營業人得以外幣列示 2.以新臺幣列示應為整數 3.不應為負數
42.	零稅率銷售額合計(新台幣)	Number	20,7	M		課稅別 = 2(零稅) 時填入發票銷售額，若其它課稅別請填 0 1.境外電商營業人得以外幣列示 2.以新臺幣列示應為整數 3.不應為負數
43.	課稅別	String	1	M		1：應稅 2：零稅率 3：免稅 9：混合
44.	稅率	Number	4,2	M		範例：稅率為 5%時本欄位值為 0.05
45.	營業稅額	Number	20	M		整數(小數點以下四捨五入) b2c 發票買受人非為營業人時，需將稅額拆算出來。 例：明細之單價＊數量=885 若買受人為 23997652 則應拆算出 銷售額(應稅) = 843 稅額=42，發票總額=885 若為買方為一般消費者則 TAX_AMOUNT 應為 0
46.	總計	Number	20,7	M		1.境外電商營業人得以外幣列示 2.以新臺幣列示應為整數 3.合計不應為負數

47.	扣抵金額	Number		O		參考用
48.	原幣金額	Number		O		參考用
49.	匯率	Number	13,5	O		
50.	幣別	String	3	O		若幣別為台幣時不用填 若幣別為人民幣請不要放 RMB，正確代碼應為 CNY
51.	作廢、註銷日期	String	8		M	YYYYMMDD，西元年
52.	作廢、註銷時間	String	8		M	HH:MM:SS
53.	作廢、註銷原因	String	20		M	
54.	專案作廢准文號	String	60		O	
55.	備註	String	200		O	
56.	零稅率原因	String	2		O	(1) 新增欄位 (2) 當課稅別為零稅率時，此欄位必須填寫。 (3) 此欄位的值必須在 71 到 79 之間。

(二) 發票表身欄位定義

序號	中文名稱	欄位型態	長度	必要欄位	備註
1.	資料代碼	String	2	M	固定值 'ID'
2.	明細排列序號	String	4	M	建議補 0，方便排序
3.	品名	String	500	M	
4.	數量	Number	14,6	M	數值可為整數或負數值，可有小數值 （最多可接受小數點後六位)。
5.	單位	String	6	O	
6.	單價	Number	21,6	M	數值可為整數或負數值，可有小數值 （最多可接受小數點後六位)。
7.	金額	Number	21,6	M	數值可為整數或負數值，可有小數值 （最多可接受小數點後六位)。
8.	單一欄位備註	String	120	O	汎宇加值中心：b2b 發票會列印在 pdf 的明細備註
9.	相關號碼	String	50	O	參考用，不會印
10.	課稅別	String	1	O	1. 新增欄位，若沒有值由會 turnkey 自動從主檔帶入 2. 主檔為混合稅時時，為必填且不可填 9/混稅

(三) 折讓單表頭欄位定義

序號	中文名稱	欄位型態	長度	必要欄位	備註

				開立	作廢	
1.	資料代碼	String	1	M	M	固定值 'A'
2.	MIG 訊息編號	String	5	M	M	開立:B0101、B0401、D0401 作廢:B0201、B0501、D0501
3.	折讓證明單號碼	String	16	M	M	折讓單號規定跨年亦不得重複，否則系統將予以剔退。
4.	折讓證明單日期	String	8	M	M	YYYYMMDD，為西元年
5.	賣方統編	String	8	M	M	
6.	賣方名稱	String	60	M		
7.	賣方地址	String	100	M		
8.	賣方負責人	String	30	O		
9.	賣方電話號碼	String	26	O		
10.	賣方傳真號碼	String	26	O		
11.	賣方電子郵件地址	String	80	O		
12.	賣方客戶編號	String	20	O		
13.	賣方營業人角色註記	String	40	O		
14.	買方統編	String	10	M	M	B2B：買方營業人統一編號 B2C：買受人不為營業人，請填入 10 個 0 註:需與原發票一致
15.	買方名稱	String	60	M	M	B2B：買方營業人名稱。 B2C： (1) 業者通知消費者之個人識別碼資料，大平台規定可填資料: ➢ 消費者名稱 ➢ 列印電子發票證明聯或使用會員載具以外之載具儲存雲端發 票，該張發票之個人識別碼同隨機碼 ➢ 使用會員載具儲存雲端發票，該張發票應規劃個人識別碼資 料，供消費者查閱平台之發票資訊 ➢ **個人識別碼不允許填 0、00、 000 及 0000**，可填例如：會員載具末四碼；會員電子郵件前四碼等；請自行規劃 (2) 買受人為營業人，但不能填入買方公司名稱，請填買方統一編號
16.	買方地址	String	100	O		
17.	買方負責人姓名	String	30	O		
18.	買方電話號碼	String	26	O		
19.	買方傳真號碼	String	26	O		
20.	買方電子郵件地址	String	400	O		汎宇加值中心：B2B 如有輸入,汎宇會有 EMAIL 方式通知，含折讓 PDF 的信件
21.	買方客戶編號	String	20	O		

22.	買方營業人角色註記	String	40	O		
23.	折讓種類	String	1	M	M	1. 開立、作廢皆為必填 2. 固定值為 2/賣方折讓證明單通知
24.	營業稅額合計	Number	10	M		
25.	金額(不含稅之進貨額)合計	Number	19	M		不含稅之進貨額
26.	作廢日期	String	8		M	YYYYMMDD，為西元年
27.	作廢時間	String	8		M	HH:MM:SS
28.	作廢原因	String	20		M	
29.	備註	String	200		O	
30.	原始發票賣方統編	String	10	O		因應賣方變更統編或合併消滅
31.	原始發票買方統編	String	10	O		因應賣方變更統編或合併消滅

(四) 折讓單表身

序號	中文名稱	欄位型態	長度	必要欄位	備註
1.	資料代碼	String	2	M	固定值 'AD'
2.	明細排列序號	String	4	M	建議補 0，方便排序
3.	原發票日期	String	8	M	
4.	原發票號碼	String	10	M	
5.	原明細排列序號	String	4	O	原發票明細的之排列序號
6.	原品名	String	500	M	
7.	數量	Number	14,6	M	數值可為整數或負數值，可有小數值(最多可接受小數點後六位)。
8.	單位	String	6	O	
9.	單價	Number	21,7	M	不含稅
10.	金額(不含稅之進貨額)	Number	21,7	M	不含稅
11.	營業稅額	Number	10	M	營業稅額的計算方式為 金額(不含稅之進貨額) 乘以該張發票的稅率， 並四捨五入至整數位。
12.	課稅別	String	1	M	1：應稅 2：零稅率 3：免稅

(五) 分支機構配號表頭

註：一個分支機構(統一編號)一個表頭；透過總公司統一申請取號者才須要在次期 10 號前上傳

序號	欄位名稱	中文名稱	欄位型態	長度	必要欄位	備註
1.	RecordType	資料代碼	String	1	M	固定輸入'R'
2.	HeadBan	總公司統一編號	String	8	M	
3.	BranchBan	分支機構統一編號	String	8	M	若為總公司配號，本欄位仍填總公司統編
4.	InvoiceType	發票類別	String	2	M	07：一般稅額計算之電子發票 08：特種稅額計算之電子發票

5.	YearMonth	發票期別	String	5	M	僅填雙月，例: 10202(表示 10201~10202) 10204(表示 10203~10204) 10206(表示 10205~10206) 10208(表示 10207~10208) 10210(表示 10209~10210) 10212(表示 10211~10212)
6.	InvoiceTrack	字軌	String	2	M	二碼英文(需為大寫)
7.	InvoiceBeginno	發票起號	String	8	M	8 碼數字 發票起號需與發票平台配號一 致
8.	InvoiceEndno	發票迄號	String	8	M	8 碼數字 發票迄號需與發票平台配號一 致

(六) 分支機構配號表身

序號	欄位名稱	中文名稱	欄位型態	長度	必要欄位	備註
1.	RecordType	資料代碼	String	1	M	固定輸入'RD'
2.	SeqNo	明細序號	String	4	M	不足 4 位補零, EX: 0001
3.	InvoiceBeginno	發票起號	String	8	M	8 碼數字
4.	InvoiceEndno	發票迄號	String	8	M	8 碼數字
5.	InvoiceBooklet	本組數	Number	10	M	整數

(七) 空白未使用字軌表頭

註：一個分支機構(統一編號)一個表頭；須要在次期 10 號前上傳

序號	欄位名稱	中文名稱	欄位型態	長度	必要欄位	備註
1.	RecordType	資料代碼	String	1	M	固定輸入'B'
2.	HeadBan	總公司統一編號	String	8	M	
3.	BranchBan	分支機構統一編號	String	8	M	若為總公司空白字軌，本欄位仍填總公司統編
4.	InvoiceType	發票類別	String	2	M	
5.	YearMonth	發票期別	String	5	M	
6.	InvoiceTrack	空白字軌	String	2	M	

(八) 空白未使用字軌表身

序號	欄位名稱	中文名稱	欄位型態	長度	必要欄位	備註
1.	RecordType	資料代碼	String	1	M	固定輸入'BD'
2.	SEQ_NO	空白字軌序號	String	4	M	不足 4 位補零, EX: 0001
3.	INVOICE_BEGINNO	空白發票起號	String	8	M	

4.	INVOICE_ENDNO	空白發票迄號	String	8	M	